

溧阳市嘉雄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0 吨食品机械、200 吨不锈钢制品搬迁项目、不锈钢过滤器生产线技改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工艺改造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溧阳市嘉雄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已将废气治理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废气治理设施由苏州润华博朗涂装设备有限公司进行施工，其设计方案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

本项目已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建立和完善了环境保护管理体系，该篇章主要内容包括环保工作小组、环保规章制度、重大污染事故应急处理、环保培训和环保工作宣传等方面。

本项目现已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项目建设过程中实际投资 4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6 万元，占 10.95%。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安装委托苏州润华博朗涂装设备有限公司，在委托合同中明确了环境保护设施安装规范及安装要求，委托合同中明确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同时完毕整体交付。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主体工程和环境保护设施于 2017 年 2 月建设完成，2018 年 9 月 17 日至 9 月 18 日委托了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进行了环境竣工验收现场监测，2018 年 9 月江苏泰洁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编制了《溧阳市嘉雄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160 吨食品机械、200 吨不锈钢制品搬迁项目、不锈钢过滤器生产线技改项目、金属表面处理工艺改造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018年10月13日对本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溧阳市嘉雄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该项目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变动影响分析编制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及3位专家。经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现场核查及讨论，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变动影响分析，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与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各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以及变动分析的要求，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并明确了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专职管理人员2人，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及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备注
1	环境管理台帐记录要求	明确台帐记录的各项要求	
2	环境保护费用计划	明确各项维护费用计划	

(2) 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在验收期间，按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要求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了验收监测，并制订了相应的监测计划。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和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回用水出口排放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的浓度和pH值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 19923-2005）表1中“洗涤用水”标准；总铬、总镍的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1 中标准；各类大气污染物经过有效收集处理后能够达到环评及变动分析中要求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本项目废钢材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切削液、脱脂废碱液、废溶剂收集后委托常州市风华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废吸附棉(含漆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含漆废手套和抹布收集后委托北控安耐得环保科技发展常州有限公司处置；酸洗废液(渣)、含重金属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委托江苏和合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处置；含油废手套和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如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较原环评有所调整，污染防治措施与原环评有所变化，委托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来了《溧阳市嘉雄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监测指标均符合环保批复要求。

本项目验收期间，针对验收组提出的验收意见，本项目进行了整改，整改内容如下：

企业应按现行环境管理要求，规范危险废物的贮存。